

证券代码：836913

证券简称：中鼎恒业  
证券

主办券商：开源

## 北京中鼎恒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2月25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北京市丰台区航丰路1号院3号楼10层1007室公司会议室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丽女士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4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0,164,098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.715%。

#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的最新监管要求，为进一步规范管理，公司重新修订了《公司章程》，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12 月 10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北中鼎恒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0）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,164,09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的最新监管要求，为进一步规范管理，公司重新修订了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12 月 10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

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公告（公告编号 2025-031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,164,09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的最新监管要求，为进一步规范管理，公司重新修订了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12 月 10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公告（公告编号 2025-032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,164,09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的最新监管要求，为进一步规范管理，公司重新修订了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，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12 月 10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,164,09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中鼎恒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北京中鼎恒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26 日